

## 監察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院台財字第1072230310號

裝  
訂  
線

主旨：公告糾正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輕忽其供氣責任，歷年均將輸配氣監控系統保養維護委外，本身僅負責操作，亦未全面檢視及監控天然氣輸儲系統之關鍵弱點，進行失效模式影響分析，致所屬大潭計量站分散式監控系統電源供應器更換作業，未慎選電源供應器，且於未訂定相關標準作業程序，毫無風險管理及防護情形下委外執行，致生106年8月15日停電事故，影響592萬戶用電權益等情，均有違失案。（107財正11）

依據：107年7月4日本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5屆第52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糾正案文1份。